

宁夏规范电动自行车停放场所规划管理

●将电动自行车停放纳入非机动车停放场所统筹考虑 ●简化既有小区内电动自行车停放场所规划审批

本报讯(记者 张唯)7月23日,记者从自治区自然资源厅获悉,该厅近日印发《关于加强和规范电动自行车停放场所及配套充电设施规划管理的通知》,明确我区将建立健全电动自行车停放场所配建规划要求,明确电动自行车停放场所及配套充电设施配建标准,统筹保障电动自行车停放空间,进一步强化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管理。

按照要求,各市、县(区)自然资源部门将结合全面开展控制性详细规划评估和编制工作,将电动自行车停放纳入非机动车停放场所统筹考虑,重点评估电动自行车停放场所空间设置及保障情况,落实社区生活圈构建要求,在街区详细规划编制中统筹保障电动自行车等非机动车停放场所的空间布局,推动建设宜居、韧性、智慧城市。

本报讯(记者 铁志平)7月23日,吴忠市公安局孙家滩分局局长、四级高级警长王大为遗体告别仪式在吴忠市殡仪馆举行。7月20日晚,王大为带队抓捕犯罪嫌疑人时殉职,终年50岁。

从警30年来,王大为长期扎根基层一线,在工作中时刻以身作则,恪尽职守,冲锋在前,以高度的责任感使命感扎实做好打击违法犯罪、化解矛盾纠纷、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人民群众等各项工作,用实际行动践行了“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总要求,用生命和热血诠释了“人民公安为人民”的初心使命。

银川市划定291个应季瓜果销售点

方便瓜农果农销售农产品

本报讯(宁夏日报报业全媒体记者 焦小飞 见习记者 贺静 杨月儿)中卫晒瓜、玉泉营的葡萄、永宁“北京七号”桃子……随着本地瓜果大量上市,为方便瓜农、果农销售农产品,同时满足市民生活需求,近日,银川市三区在人口居住密集区的小区、部分街道共设置291个应季瓜果销售点。

银川市兴庆区综合执法局在辖区支路街巷和居民小区设置了116个自产自销瓜果临时销售点。每个摊点面积统一为9平方米,可摆放红色方伞、桌凳和秤,设置时间截止到9月30日。这些摊点主要设在居民小区门口两侧,摊主们签订了《规范经营承诺书》,保证摊点周围20米内环境卫生干净整洁,不影响交通和市民生活。在丽景街墨墨家园C区西北门卖西瓜的李容说:“有了固定摊位,就可以安心卖瓜了。”

“我拉了100多公斤水果,现在大部分卖出去了,还有七八位顾客加我微信,说吃完再来买。”7月22日,在金凤区湖畔嘉苑西门摆摊的谢宗兵告诉记者。谢宗兵是永宁县胜利乡烽火村农民,种了10亩果园,最近桃子大量成熟,他和妻子在金凤区申请了2个摊位。

为确保将摊位提供给真正的瓜农、果农,金凤区综合执法局制定了相关要求:瓜农和果农需要开具所在村、乡镇两级证明,自选点位,如果条件具备,可一摊多户,以销售户自治模式管理摊点,实行扣分淘汰制等。经过严格审核,在人口居住密集区的小区和部分街巷确定了85个应季瓜果自产自销点,销售期限是销售西瓜的8月15日撤摊,销售其他水果的9月30日撤摊。

除了这20个销售点,西夏区综合执法局还在辖区设置了70个西瓜临时销售点,破解占道经营和瓜农销售难题。目前,瓜农已使用59个点位,并做到亮证经营。

本报讯(记者 徐琳)连日来,为做好强降雨过程防范应对工作,宁夏西干渠管理处及时启动防汛抢险Ⅳ级应急响应,保障灌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灌溉供水安全。

据了解,位于贺兰山下的西干渠,是银川市防御贺兰山洪水的重要防线,肩负着贺兰山东麓的防洪重任。“特殊时期,各管理所、相关科室工作人员全部到岗,全面排查整治风险隐患。并且紧盯渠道、大坝、泵站、跨(渠)桥梁等薄弱环节,结合汛期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全面排查整治洪涝灾害隐患,加大隐患排查力度。对查出的隐患逐一建立台账,明确责任人和单位,分类确定防范措施,尽快跟踪销号整改。”西干渠管理处相关负责人说。

此外,西干渠管理处将密切关注雨情、水情、汛情、灾情,确保信息及时准确上传下达,确保重要信息第一时间报告。要求巡查人员加强渠道大水位运行和极端天气情况下的渠道巡查工作,对高填方段渠道、有隐患的水工建筑物、管理范围内在建工程增加巡查频次,提高巡查质量。并强化抢险队伍和救援机械保障,备足防汛抢险救灾物资和机械装备,加强防汛抢险设备维护保养,定期调试抢险设备,熟练掌握机械装备使用技能。每周对大

道巡查工作,对高填方段渠道、有隐患的水工建筑物、管理范围内在建工程增加巡查频次,提高巡查质量。并强化抢险队伍和救援机械保障,备足防汛抢险救灾物资和机械装备,加强防汛抢险设备维护保养,定期调试抢险设备,熟练掌握机械装备使用技能。每周对大

道巡查工作,对高填方段渠道、有隐患的水工建筑物、管理范围内在建工程增加巡查频次,提高巡查质量。并强化抢险队伍和救援机械保障,备足防汛抢险救灾物资和机械装备,加强防汛抢险设备维护保养,定期调试抢险设备,熟练掌握机械装备使用技能。每周对大

吴忠市公安局孙家滩分局民警王大为抓捕嫌犯时殉职

王大为殉职后,公安部、自治区公安厅专门发来唁电,对王大为奋战一线、忠诚履职、爱岗敬业、勇于担当、甘于奉献,在平凡的岗位上作出不平凡的业绩给予高度评价,并就做好抚恤慰问等工作作出要求。有关部门专程看望、慰问王大为家属,其生前战友、同事、亲朋好友以及各种形式对王大为的牺牲表示沉痛哀悼,社会各界人士也以各种形式表达悼念和缅怀之情。



7月23日,防护员李云顶着烈日在施工现场工作。

汗水在工地上挥洒

本报记者 赵磊 文/图

7月23日,室外温度35℃,记者在石嘴山乌玛北高速公路建设项目施工现场看到,各个工点的作业人员在火辣辣的太阳下有条不紊地施工,炙热的钢板、烫手的焊枪、严实的工作服、不透风的太阳帽……建设者里,防护员李云就是其中一员。他需要在施工现场站10个小时以上。“需要紧盯过往的火车及施工现场大型设备的安全。”

当天,石嘴山乌玛北项目路面摊铺工作正有序推进。伴随着摊铺机轰隆隆的启动声,沥青被均匀地摊铺在路面上,当黑亮的沥青与地面一接触就“哧”地冒出白烟,热浪夹杂着沥青味席卷而来。“温度越高,越是铺设路面的最佳时机。”乌玛北高速公路路面4标段工作人员王凯飞介绍,摊铺路面沥青温度高达130℃,除了烈日炙烤,铺路工人还要经受来自沥青高温的“考验”。

高温下的路面,加上沥青本身所散发的热量,施工现场就像蒸笼,远远地站着,也会烤得脸上直冒汗,衣服很快就被汗水浸湿了。“身上基本干不了,一天可以喝一箱矿泉水。”每天需在沥青路面上检查摊铺碾压效果

的工人任泽仙,从6时开始工作到下午,对沥青工作面进行检查及施工参数的矫正。

“这段时间持续高温,公司根据施工情况调整了作息时间,利用早晨和傍晚温度较低的时段施工。在提高劳动效率的同时,确保施工人员安全。”中国铁建大桥局银巴铁路项目安全总监高强说,公司购置了充足的绿豆、白糖、冰棍等消暑食品及藿香正气水、风油精等药品,及时发

放到工人手中。

“现场短新闻”

“现场短新闻”

“现场短新闻”

为新业态从业者撑好“伞”

尉迟天琪

为了让新业态就业群体在家门口享受“一站式”法律服务,平罗县新业态公益法律服务中心联动法院、检察院、工商联、工会、人社局等部门单位,下沉服务,开展法律服务进企业、送法上门活动,维护从业者权益。

风里来雨里去的外卖员,深夜还在接送乘客的网约车司机,快递爆仓时连轴转的快递员……日常生活中,我们享受着新业态崛起为我们带来的各种便利,却很少思考这些从业者面临的困境。其实,许多新业态从业者都遇到过工作强度大、收入不稳定、社保门槛高、工伤认定难等问题,此次,平罗县能够以切实举措为新业态从业者撑起法律的“保护伞”,值得点赞。同时也提醒我们,千方百计维护好新业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为他们创造更好的发展环境、职业环境,解决好他们的后顾之忧,才能不断增强新业态从业者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增强职业吸引力。

新业态从业者是新业态服务的直接提供者,他们的工作是否有尊严、有保障,直接关系到新业态能走多稳、走多远。因此,关心关爱新业态从业者,社会各方力量也需同向发力,坚持制度与措施并举、力度与温度共进,形成权益保障、关爱温暖与敬业奉献的良性互动、双向奔赴,不断增强劳动者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新业态健康成长和实现高质量发展凝聚更大力量。

十米车厢虽小 服务群众事大

本报记者 陈郁 实习生 鄢田

“幸福的公交是开出来的。”这句话成了党的二十大代表、自治区劳模、银川市公交公司运营三公司102路驾驶员杨彦锋的口头禅。

102路公交车线路始于1960年,是横跨银川市东西两头的公交主干线,线路配车40辆,全长27.4公里,设置候车站点98个,日均客流约2万人次。线路发车早、收车晚,途经站点多、里程长、客流量大。

杨彦锋牢记线路经过的医院、学校、商业网点、旅游景点,热情对待每位乘客,不断提升服务水平。驾驶员生涯,她安全行车80多万公里,实现零事故、零投诉,“我热爱自己的事业,十米车厢虽小,服务群众事大”。

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在杨彦锋的带动下,在公司的大力培养下,102路公交车涌现出一大批一线先进职工:银川市劳动模范赵少春、姚献春,银川市最美公交人陈红、黄尉……多年来,102路公交车不断探索和创新运营安全服务模式,逐步形成和深化“精准互助”“亮点讲堂”“流动课堂”“杨彦锋党代表工作室”“劳动模范专线”“五心工作法”“十九字节能法”等具有鲜明特色的党建品牌和线路文化,先后荣获“全国文明线路”、“全国城市公交优秀品牌线路”、银川市交通运输系统“先锋线路”、公司“先进集体”“先进线路”等荣誉。

2023年11月,银川市以102路公交车为载体打造的“劳动模范专线”正式开通,成为“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的流动宣传阵地和广大市民学习先进模范的新载体和新平台。2024年5月,该线路荣获自治区“工人先锋号”称号。

石嘴山市打造11家“法律明白人”工作室

本报讯(记者 马忠)近日,平罗县城关镇明月社区一起因装修引发的邻里纠纷,在社区及时介入和有效调解下得到了圆满解决。“通过构建高效、精准的网格化管理体系,社区组建‘法律明白人’志愿队,‘组团式’建立调解队伍,及时发现并解决居民身边的烦心事、揪心事。”明月社区党支部书记张小茹说。

今年,石嘴山市开展“法律明白人之家”试点创建工作,先后在大武口区、惠农区、平罗县打造了11家“法律明白人”工作室,搭建了社区(村)“法律明白人”和“法律明白人”骨干参与法治实践的平台,为群众化解矛盾纠纷、普及法律知识提供高效、精准、规范的法律服务。

大武口区锦林街道建立付振荣“法律明白人”工作室,发挥付振荣“金牌调解员”效应,吸引辖区群众来司法所学习法律知识;惠农区姚建军“法律明白人”工作室主动为居民开展法治讲座,并化解纠纷;平罗县通伏乡新丰村“法律明白人”工作室,发挥辖区党员、村民代表“法律明白人”作用,广泛收集居民意见,解决村民日常生活中遇到的矛盾纠纷,使普法宣传方式更立体鲜活。

“石嘴山市‘法律明白人’品牌工作室已成为服务群众、推进基层治理法治化的主阵地、源头解纷的主渠道。我们将以全面选树培养‘法律明白人’为重点,探索工作室新路径,持续提升‘法律明白人’的法治素养和依法解决问题的能力,努力打造一支扎根基层、活跃在群众身边的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队伍,为基层社会治理注入法治新动能、新活力。”石嘴山市司法局负责人牛志军说。

同心8.2万名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创收8.4亿元

本报讯(记者 马刚)7月23日,同心县河西镇菊花台枸杞庄园里,3000余名采摘工们熟练地采摘,一派忙碌的丰收景象。今年,同心县枸杞种植面积达5万亩,自6月进入枸杞采摘期以来,每天枸杞采摘用工量近万人。

为方便群众在家门口务工增收,同心县人社部门每天组织30余辆公交车免费接送务工人员前往枸杞种植基地,平均每人每天收入150元至200元,累计为群众增加务工创收8000余万元。“我今天挣了218元!”村民杨小丽忙碌了一天,开心地数着采摘枸杞挣的钱,心里乐开了花。“政府天天派车免费接送我们在家门口务工,今年我摘枸杞预计就能挣上1万元。”

就业是最基本的民生。今年以来,同心县聚焦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工作,财政专门安排2400万元对脱贫户和未消除风险监测户进行外出务工奖补和交通补贴,安排350万元对组织劳务输出的劳务中介组织和劳务经纪人给予2万元至20万元不等的重奖。该县分管领导带队主动“出访”,对接、洽谈寻访,先后与新疆石河子市、福建厦门市、山东烟台蓬莱区等10余个县(市)部门签订劳务协作协议,促进农村劳动力高质量充分就业。

“今年上半年,我县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8.2万人,实现劳务收入8.4亿元。其中,‘点对点’向福建、江苏、新疆、内蒙古等地转移就业19批次1356人。”同心县人社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今年,通过实施一系列政策“组合拳”让群众有活干、有钱赚,力争全年劳务收入突破18亿元,人均劳务收入突破2万元。

天天讲安全

启动防汛抢险Ⅳ级响应 西干渠全面排查整治风险隐患

道巡查工作,对高填方段渠道、有隐患的水工建筑物、管理范围内在建工程增加巡查频次,提高巡查质量。并强化抢险队伍和救援机械保障,备足防汛抢险救灾物资和机械装备,加强防汛抢险设备维护保养,定期调试抢险设备,熟练掌握机械装备使用技能。每周对大

道巡查工作,对高填方段渠道、有隐患的水工建筑物、管理范围内在建工程增加巡查频次,提高巡查质量。并强化抢险队伍和救援机械保障,备足防汛抢险救灾物资和机械装备,加强防汛抢险设备维护保养,定期调试抢险设备,熟练掌握机械装备使用技能。每周对大

道巡查工作,对高填方段渠道、有隐患的水工建筑物、管理范围内在建工程增加巡查频次,提高巡查质量。并强化抢险队伍和救援机械保障,备足防汛抢险救灾物资和机械装备,加强防汛抢险设备维护保养,定期调试抢险设备,熟练掌握机械装备使用技能。每周对大

我区公布10起民生领域“铁拳”行动典型案例

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的柴油案、银川市兴庆区匠心消防器材部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的产品案等。

被通报的10起案例中,有3例涉及电动自行车产品。其中,固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原州区分局前期依法对固原市原州区李晓花车行进行检查,发现当事人涉嫌销售不合格电动自行车。经检测,当事人销售的电动自行车蓄电池改装装置不符合国家标准《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GB17761-2018)要求,检验结果不合格。经查,当事人以750元/辆

购进电动自行车3辆,并自行安装蓄电池,以1300元/辆的价格销售其中2辆。违法所得2600元,货值金额3900元。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13条规定,固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原州区分局依法对当事人作出没收违法销售的电动自行车1辆,罚没款10400元的行政处罚。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红寺堡区分局前期联合宁夏计量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对吴忠市红寺堡区圣宝龙电动车经销部经营的电动自行车安全帽进行监督检查。经检

测,该电动自行车安全帽所检项目中耐穿透性能试验项目不符合QL/XCY010-2020标准,判定为不合格产品。经查,当事人以15元/个的价格购进电动自行车安全帽8个,以25元/个的价格销售1个,库存7个。违法所得10元,货值金额200元。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13条规定,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红寺堡区分局依法责令当事人停止销售涉案产品,并作出没收不合格电动自行车安全帽7个、罚没款410元的行政处罚。